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1月21日至2025年04月20日止。

第 80096193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31日

商 标

SKYROAD

申请人 马涛

地址 浙江省义乌市福田街道金茂府14幢2单元1201室

代理机构 北京铭商云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1类：照明用提灯；理发店用吹风机